目　录

第一部分　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及部门预算构成情况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

六、其他情况说明

第二部分　2025年预算公开表

1、收支总表

2、收入总表

3、支出总表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6、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9、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0、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工资福利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1、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2、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人员经费（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3、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4、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公用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5、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6、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7、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

18、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19、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表

2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

21、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

22、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3、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蒸湘区司法局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部门职能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编制全区司法行政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

（2）受区人大和区人民政府的委托，参与有关规范性文件草案的起草；会同有关部门监督、检查司法行政方面的法律、法规和规章的执行情况。

（3）制定全区普法、依法治理工作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参与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4）负责指导监督全区律师工作并承担相应责任。

（5）指导监督基层司法所建设和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6）指导管理全区社区矫正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对刑满释放和解除社区矫正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7）指导全区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监督管理全区法律援助工作。

（8）指导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队伍建设、党组织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负责司法行政干部培训、考核奖励。

（9）指导管理全区司法行政系统的计划财务及服装、车辆等物资装备；管理所属单位国有资产。

（10）承办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一）单位人员构成：在职行政人员19人，事业人员10人，共29人；退休人员11人。

（二）单位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法治研究督察室、社区矫正管理股、案审监督股、文审指导股、基层法治建设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行政复议与应诉股8个职能机构；事业机构3个：社区矫正服务中心（副科级）、法律援助中心（股级）、医疗纠纷调解中心（股级）;派出司法所6个：即雨母山、呆鹰岭、蒸湘、红湘、联合、华兴司法所。

纳入2025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蒸湘区司法局部门本级。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1、收入预算

2025年收入预算519.8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3.64万元，下降6.08％，减少的原因为人员变动，人员经费减少。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19.84万元。

2、支出预算

2025年支出预算519.8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3.64万元，下降6.08％，减少的原因为人员变动，人员经费减少。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19.84万元。

四、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25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519.84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33.64万元，下降6.08％。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519.84万元，占比100%。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

2025年年初预算数为519.84万元，系保障我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人员的工资性支出、离休人员的离休费、各项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其中：工资福利支出447.46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48.5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23.89万元。

2、项目支出

2025年无项目支出预算数据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5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数据。

六、其他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25年预算单位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48.50万元（包含按项目管理的商品和服务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23.7万元。主要是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工会经费、劳务费的增加。

2、“三公”经费预算

2025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3、一般性支出情况

2025年单位一般性支出预算安排48.50万元，主要包括：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7.66万元、工会经费15万元、办公费5.9万元、劳务费5.2万元。

4、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

5、国有资产占有情况

截至2024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2辆，其中：县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6、新增资产配置情况

无新增资产。

1. 重点项目预算的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2025年我单位整体支出519.84万元，全部实行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管理。

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0个，涉及项目支出0万元。

七、名词解释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预算单位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公”经费：是指单位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